

云南省公安厅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减免责清单

减轻处罚事项清单（征求意见稿）

单位：（公章）

序号	行政处罚事项	设定法律依据	适用情形	减轻处罚法律依据	监管措施	备注
	暂无编制事项	公安行政管理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执法事项	结合具体案件情况和违法行为人实施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危害程度以及对违法行为认错认罚和对危害后果的处理等情形综合考量，对符合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减轻处罚的规定依法处理。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通过，2021年1月22日修订）</p> <p>第32条 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一）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二）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三）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四）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p>		